

证券代码：301300

证券简称：远翔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9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5日（星期三）在福建省邵武市经济开发区龙安路1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2日通过书面、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郑宇润、葛晓萍、梁丽萍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承辉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

为稳定公司股价，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意终止公司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公司拟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已回购股份653,455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00%），用途由“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完成后股份全部用于出售”变更为“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对上述653,455股股份办理注销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批次限制性股票已完成登记并上市流通，总股本由 6,488.80 万股增加至 6,542.90 万股，注册资本由 6,488.80 万元增加至 6,542.90 万元。公司拟变更 653,455 股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至 6,477.5545 万股，注册资本减少至 6,477.5545 万元。基于上述股本及注册资本变动情况，拟相应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相关经办人员，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代表公司就上述章程修订事宜办理相关市场主体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实施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并制定了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征求员工意见，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聂志明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落实，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聂志明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项，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授权董事会及其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调整持有人范围及其份额、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4、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5、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6、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归属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7、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如有），并签署相关协议；

8、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9、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协议、文件等资料；

10、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聂志明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209.42万元（含利息和理财收入以及未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在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为公司 2026 年度提供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为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二）14:30 在福建省邵武市经济开发区龙安路 1 号公司办公大楼 2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5 日